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9日以直接发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15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利民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预留股票期权的数量为354.90万份，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为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69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354.90万份。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8月2日披露了《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激励计划草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因公司董事姚峻和朱文祥本人属于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2位董事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他5位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库存股应当在完成回购后三年内用于回购方案规定的用途进行转让或在期限届满前注销。公司拟将剩余存放在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股份55,071,425股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2022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1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0,000股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及前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223,028,645股减少至1,167,757,220股。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

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2年9月1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6日